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关于续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严格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有职责，鉴于天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并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审计业务的连续性，拟继续聘请天健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8日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执业资质	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证券期货相关业务、H股企业审计业务、中央企业审计入围机构、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从事特大型企业审计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IT审计业务、税务代理及咨询、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事务所、英国财务汇报局（FRC）注册事务所等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	------------------------

##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合伙人数量	203 人
上年末从业人员类别及数量	注册会计师		1,859 人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737 人

## 3、业务规模

2020 年度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 亿元
2020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11 家
	审计收费总额	5.8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82 家

## 4、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 5、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天健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梁志勇	2006 年	2004 年	2006 年	2017 年	2021 年，签署新安股份、姚记科技等上市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2020 年，签署姚记科技、春光科技等上市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2019 年，签署春光科技、东南网架、赛托生物等上市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梁志勇	2006 年	2004 年	2006 年	2017 年	2021 年，签署新安股份、姚记科技等上市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2020 年，签署姚记科技、春光科技等上市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2019 年，签署春光科技、东南网架、赛托生物等上市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
	周柯峰	2019 年	2011 年	2019 年	2017 年	2021 年，签署春光科技 2020 年度审计报告；2020 年，签署春光科技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龙琦	2012 年	2010 年	2012 年	-	2021 年，签署法本信息、金徽酒 2020 年审计报告；2020 年，签署金徽酒 2019 年审计报告；2019 年，签署三利谱、世运电路 2018 年审计报告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天健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本次的审计服务收费将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

##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

###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天健具备证券从业资格，且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在其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并进行财务报表审计、内控审计和各项专项审计的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具有足够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天健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和本期签字会计师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且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交易所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就公司续聘天健进行了事前认可：鉴于天健是一家主要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审计团队严谨敬业，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强大的专业服务能力。同时，天健在 2020 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公正、全面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同时，独立董事针对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独立意见：天健具备证券业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体现了良好的专业水准。我们认为继续聘任天健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 2021 年 5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天健继续作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21 年 5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天健继续作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备查文件**

- 1、《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27日